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交通部觀光局 函

地址：10694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  
聯絡人：鄭功詔  
聯絡電話：(02)23491500#8223  
傳真：(02)27739298  
電子信箱：kung@tbro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觀業字第108091334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1.重要公文  
 2.原文上網  
 3.簡訊內容：  
理事長陳建志

主旨：因應暑假出國旅遊旺季，為防杜疫病入侵，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綜合、甲種旅行社向旅客宣導，主動提醒旅客注意各項防範措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8年6月20日衛授疾字第108210021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暑假是出國旅遊旺季，且近期國際間登革熱、麻疹及德國麻疹等疫情頻傳，為降低境外移入傳染病造成國內防疫之風險，請轉知所屬會員綜合、甲種旅行社向旅客宣導，出國期間落實防蚊措施及個人衛生習慣，若發現旅客出現發燒或呼吸道不適等症狀，請立即要求配戴口罩、協助就醫，並主動告知醫師旅遊史。
- 三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（簡稱疾管署）提供出國旅遊注意事項如下，請協助宣導：
  - (一)出國前，請至疾管署網站(<https://www.cdc.gov.tw>)「國際旅遊與健康>旅遊醫學>國際旅遊處方箋」項下，查詢最新國際疫情、了解前往國家或地區之傳染病相關

風險及衛教資訊，或於出國前2-4週至「旅遊醫學門診」諮詢，並依建議接種疫苗等預防措施。民眾如有任何傳染病相關疑義，均可撥打免付費防疫專線1922洽詢。

(二)旅遊傳染病預防措施：

- 1、穿著淺色長袖衣褲，或於皮膚裸露處塗抹防蚊藥品。
- 2、用肥皂勤洗手、吃熟食、喝瓶裝水。
- 3、有呼吸道症狀應配戴口罩。
- 4、不接觸禽鳥、犬貓及野生動物。

(三)旅途中或返國時，曾有發燒、腹瀉、出疹或呼吸道不適等疑似傳染病症狀，請於入境時主動告知機場檢疫人員；返國後21天內，若有身體不適，應儘速就醫，並告知醫師旅遊史及接觸史。

四、副本抄送各領隊協會及未設公會地區之綜合、甲種旅行社，請依前揭事項協助宣導。

正本：各旅行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、各領隊協會、未設公會地區之綜合、甲種旅行社

